

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回购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0 年 3 月 30 日，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本次回购 A 股股份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公告的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A 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1）。

公司现将本次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 A 股股份 88,090,99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9705%，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 23.08 元/股，最低价为人民币 17.19 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,626,402,152.88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本次 A 股股份回购方案。

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9 月 2 日